

國立東華大學
圖書館工讀申請單

※申請須知※

- 一、申請者只能利用課餘時間工讀。若開始工讀後因調課需調整工讀時段者，需主動與本館連繫，無法配合於期中、期末考期間照常工讀者，請勿申請，屆時一律不接受請假，違者本館得取消其工讀資格。
- 二、須具備認真、負責、細心、刻苦耐勞及主動助人之態度與精神，並能按時、切實完成本館交辦工作。遲到、早退、曠職及表現不佳的工讀生本館得取消其工讀資格。
- 三、工讀人選由本館篩選，必要時得通知面試，
- 四、申請時間：期末學期考試前7天至學期考試結束。於申請期間內將本表繳回本館服務檯或傳真至 863-2800，逾期或以 e-mail 申請者均不受理。
- 五、錄取公告：於申請日截止後第7天之 14:00 公告。錄取者的學號及教育訓練時間將公告於本館公布欄、本校 BBS 站圖書館版及本館網頁(www.lib.ndhu.edu.tw)。
- 六、錄取者將於公告所述時間分次進行工讀前教育訓練。與課程衝堂無法參加者，請事先以電話或 E-mail 接洽訓練變更事宜，無故未到者取消其錄取資格。
- 七、連絡電話：(03)863-2835、(03)863-2838。

1.工 讀 學 期	學 年 第	學 期	2.申 請 日	年 月 日			
3.姓 名			4.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	
5.系 級			6.僑生身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是			
7.學 號			8.手 機				
9.E-Mail							
10.工讀金帳號	請自行上網至「 學生成績查詢及個人資料維護系統 」填寫帳號，以便依學務處規定核發工讀金薪資， <u>若未填帳號或帳號錯誤，致無法核發薪資，請自行負責。</u>						
11.請於下表以打√方式勾選可以工讀之時段							
星期 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	星期六	星期日
08:00-09:00							
09:00-10:00							
10:00-11:00							
11:00-12:00							
12:00-13:00							
13:00-14:00							
14:00-15:00							
15:00-16:00							
16:00-17:00							
17:00-18:00							
18:00-19:00							
19:00-20:00							
20:00-21:00							
21:00-22:00							